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5-013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5年3月27日以专人送达或微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亚东先生主持，于2025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根据工作实际，制定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苏垦米业改扩建子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在使用募集资金总金额不变的情况下，变更募投项目“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之子项目“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并将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7月。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立项并实施苏垦米业黄海公司新建3.3万吨粮食仓储设施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下属江苏省农垦米业集团黄海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立项并实施苏垦米业黄海公司新建3.3万吨粮食仓储设施项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均已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鉴于全体董事均为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5-016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2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恒山路136号苏垦大厦12楼1208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1日

至2025年4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苏垦米业改扩建子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	√
2	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按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和议案2的主要内容分别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和《关于购买董责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952	苏垦农发	2025/4/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4月18日 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二）登记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恒山路136号苏垦大厦11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联系方式见后）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恒山路136号苏垦大厦11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10019

联系电话：025-87772107　　传真：025-86267790

联系人：曹季鑫、吴本亮

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苏垦米业改扩建子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			
2	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5-017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5年3月27日上午以专人送达或微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殷红女士主持，于2025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苏垦米业改扩建子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是根据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进行充分评估后的决策，相关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变更并延期的事项。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鉴于全体监事均为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监事会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责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此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5-014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原募投项目名称及建设内容：“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的子项目“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购建设用地20亩、新建大米生产线2条、新建烘干线1条及上述配套生产设施。

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拟取消“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中的2条大米生产线及相关生产设备等配套设施的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1.4万吨粮食仓储设施建设及加工生产线改造。变更前后，“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总金额保持不变，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7月。

拟建设内容投资金额：项目计划总投资约5,418.5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4,608.59万元，流动资金809.96万元。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4,068.76万元（包含已购置20亩土地的购置费330万元，扣除土地购置费的金额为3,738.76万元），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2号文核准，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32元，共计募集资金242,3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474.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28,845.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9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21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423,2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34,748,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288,452,000.00
减：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2,370,397,694.52
其中：以前年度已投资金额	2,059,779,066.05
本年度投资金额	310,618,628.47
减：专户工本费、手续费等	26,421.10
加：活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	300,867,898.10
募集资金余额	218,895,782.48
减：投资理财金额	13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3,895,782.4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各募投项目（仅包括2024年度尚在推进的项目）累计使用募投资金及2024年度使用募投资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专户银行名称	对应募投项目	账户	累计使用募投资金	2024年度使用募投资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广场支行	智慧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0177230000000118	4,150.81	2,621.1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	72010122001339079	68,632.74	14,351.36
华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二期）	10355000001267657	10,929.44	7,562.1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	72010122002495869	9,198.90	6,527.27
合计	-	-	92,911.89	31,061.86

（二）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年4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暨投资“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的议案》。2022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即公司变更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分首发募投项目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部分收益及利息合计人民币24,613.11万元的投向，用以投资建设“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该项目分为三个子项目，分别为苏垦米业江心沙分公司建设项目、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苏垦米业宝应湖分公司建设项目。

2024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即公司取消子项目“苏垦米业宝应湖分公司建设项目”的生产建设，并将该子项目原计划使用的募集资金5,059.33万元全部投向“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新设的子项目“苏垦米业临海分公司新建3.3万吨粮食仓储设施项目”。

2024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募投项目“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5年12月。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的全部子项目实施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实际累计使用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1	苏垦米业江心沙分公司建设项目	14,252.07	6,593.29	46.26
2	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	5,301.71	1,495.83	28.21
3	苏垦米业临海分公司新建3.3万吨粮食仓储设施项目	5,059.33	1,109.78	21.94
	合计	24,613.11	9,198.90	37.37

（三）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项目概况

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7,187.02万元，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5,301.71万元，前述募集资金之外的其他投资金额由公司自筹解决。项目建设周期为2022年1月至2025年12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495.83万元（包括已实际支付设备款、工程款以及土地购置款等，不包含尚未支付质保金、预估工程尾款，按计划支付质保金、工程尾款后的余额为3,738.76万元），已完成20亩土地购置和1条烘干线的建设，2条生产线尚未实际投入建设。

（四）本次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拟取消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中的大米生产线新建并变更为新建粮食仓储设施及老生产线改造提升。本次拟新建1.4万吨粮食仓储设施，配套相应的辅助设施，同时对既有生产线进行改造，完善烘干房设施设备及自动化。本次拟变更的建设内容不构成关联交易，变更前后，“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金额5,301.71万元保持不变，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7月。具体如下所示：

原规划建设内容			变更后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备注	建设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备注
大米生产线新建	-	拟取消	大米生产线改造提升	-	本次拟变更
新建200吨/日大米生产线2条	2,397.10	取消	大米生产车间改造	305.56	由新建2条大米生产线变更为对现有大米生产线进行改造提升。
			烘干房改造维修	180.63	
			厂区配套设施及自动化改造	124.84	
大米加工车间9582㎡	2,260.04		新库区粮食仓储设施新建	-	本次拟变更
			1.4万吨粮食仓储设施	3,226.90	3500吨立筒仓*4700吨周转仓*5
生产线配套附属设施	968.24		粮食仓储配套附属设施	440.66	道路、硬化地坪、安防监控等配套。
20亩建设用地	320.00	已购置	20亩建设用地	330.00	已购置
变更前合计	5,945.38	-	变更后合计	4,608.59	-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苏垦米业改扩建子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具体原因

（一）当时拟定建设内容的原因

随着苏垦米业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其现有大米加工生产基础硬件设施设备老旧、仓储烘干加工能力不足、区域布局不平衡等问题日益突出，因此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建设苏垦米业粮食加工生产线，快速提升其大米加工生产能力，提高公司在粮食加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二）本次拟变更的原因

1.从外部宏观经济来看，当前国内稻米行业整体需求疲软，稻米加工企业普遍开工率不足，国内大米加工行业面临多重挑战；一方面行业准入门槛偏低导致产能持续扩张，另一方面受人口增长放缓、老龄化加速及饮食结构多元化影响，终端消费动力不足，供需失衡加剧产能过剩。目前苏垦米业年销量稳定在35万吨左右，年加工总能力可达近39万吨，已完全满足销售需求，若按照原规划投资建设400吨/日大米加工线项目，不仅会增加额外投资成本，加大生产费用，项目盈利将大概率不及预期，甚至可能出现长期闲置风险。

2.从当前自身经营需要看，目前苏垦米业淮海公司现有粮食库容7.5万吨，其中2.65万吨需作为储备粮仓库使用，现有仓容已无法满足自身大米加工的生产需求，粮食仓储保障能力较弱。随着公司一体化扩量发展战略的深入推进，2024年苏垦米业淮海公司一体化回购稻麦约8万吨，因原粮收购时间较集中，若遭遇极端天气则无法保障粮食安全和品质。因此，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建设仓储设施，补齐仓储短板，具有较强的必要性。

3.从公司整体战略布局来看，本募投项目所在地为盐城市射阳县和滨海县，位于公司下辖19家分公司的核心区域，周边可辐射淮海、黄海、临海、新洋、新曹等重要种植基地。通过布局粮食仓储设施建设，可加强盐城片区应急保障能力，在发生重大农业突发灾害时，以淮海基地为中心，通过资源统筹调配，发挥公司一体化协同优势，可快速、有序、高效地开展应急保障工作，确保粮食颗粒归仓。此外，因苏垦米业淮海公司老库区部分生产设备设施老旧且自动化水平较低，若将部分募投资金投向老旧设备改造升级，不但可以提升产品品质，还能提高存量产能质量与效率，提升公司经济效益水平。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项目建设内容

1.新建1.4万吨粮食仓储设施，配套相应的辅助设施，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生产设施：立筒仓4座，总仓容1.4万吨；架空式钢板仓5座，总仓容0.35万吨；框架结构工作塔（卸粮棚）1座。

（2）总图工程：道路、硬化地坪、安防监控、弱电管线、电外线及路灯、给排水及消防外线。

2.加工生产线改造，烘干房及大米生产线改造及设备新增，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大米生产车间改造；

（2）烘干房改造维修；

（3）厂区配套设施及自动化改造。

（二）项目投资金额与资金来源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约5,418.5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4,608.59万元，流动资金809.96万元。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4,068.76万元（包含已购置20亩土地的购置费330万元，扣除土地购置费的金额为3,738.76万元），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

（三）建设地点

新库区位于滨海县淮海农场四生产区36大队，总占地面积约50亩，其中含新增建设用地20亩，与原规划建设地点一致。老库区位于射阳县淮海农场黄海路999号，为本次新增建设地点。

（四）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期16个月，即2025年4月至2026年7月，其中施工工期12个月，项目竣工验收时间为2026年7月。

（五）募投项目的重新论证

1.可行性分析

本次拟变更项目主要用于新建仓储基础设施和加工生产线改造，可以增强苏垦米业粮食储备能力，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力成本，减少环保处理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为项目带来持续稳定的收益。项目符合我国粮食市场的需求及当地的产业发展政策，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具有较强的可行性。

2.必要性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是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扛起国有企业政治责任，保障农产品稳定供给的需要；是解决苏垦米业淮海公司仓容短缺问题，提升粮食仓储保障能力，打造现代农业大基地的需要；是彰显公司全产业链协同优势，优化仓储设施布局，健全应急储备保障体系的需要，具有必要性。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市场前景

1.有利于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要求

本次通过粮食仓储设施的建设，将进一步提升所在地粮食储备能力和粮食应急保供能力，增强粮食产业链和供应链自主可控性，保障重要农产品的稳定供给，是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的有力举措。

2.有利于推动公司高标准粮食仓储设施现代化建设水平

本次变更将有利于改善地区粮食仓容紧张压力，提高苏垦米业优质粮食仓储能力和粮食存储质量，进一步提升粮食储备轮换效率、降低粮食进出成本、节省流通时间。

3.有利于推动公司一体化扩量战略的深入实施

本次变更符合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苏垦米业作为公司一体化扩量战略中“种子、农资供应+技术服务+粮食回收”全流程闭环中的关键一环，有利于完善粮食仓储物流供应链体系。

4.有利于提高产能和产品质量水平

本次变更通过改造加工线工艺，提升大米加工线加工工艺和自动化水平，提高产品品质和产能，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

5.有利于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本次变更是公司立足于苏垦米业对当前大米加工市场环境和生产经营现状研究及公司米业板块未来规划基础上，审慎研究做出的科学规划。变更后，米业淮海募投项目将具备更高的可行性，公司将依法依规推进项目建设，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

（二）风险提示

1.政策及市场风险

本项目营业收入主要为粮食经营收入，粮食价格的变动将直接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可能会因国际政治局势动荡、国家粮食政策调整、粮食进出口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导致粮食市场价格波动，降低项目实际收益。

2.经营风险

项目建成后将开展的经营业务主要为粮食存储和轮换业务，若在此期间因运营不当造成粮食损失、资产损失、安全事故等，可能使公司遭受一定的经营损失。

3.技术风险

粮食在存储过程中对设施设备和存储技术的要求较高，粮情测控、机械通风、环流熏蒸、谷物冷却等“四合一”储粮技术若应用不当，或绿色储粮技术如控温、气调技术效果不佳，会使粮食出现虫霉、品质劣变等问题，进而影响粮食的储存效果和粮食品质。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2025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苏垦米业改扩建子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是根据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进行充分评估后的决策，相关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变更并延期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苏垦米业改扩建项目”的子项目“苏垦米业淮海公司建设项目”中的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事项已经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决策程序及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及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六、提交股东会审议说明

本次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5-015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责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责险保险方案

1.投保人：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3.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费预算：不超过3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上述授权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对公司经理层的上述授权即时生效。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鉴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为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回避表决，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4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鉴于全体董事和监事均为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责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此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124　　证券简称：江南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5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淑林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124　　证券简称：江南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6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805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43.63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03.8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296.8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3,107.0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5年3月14日出具容诚验字[2025]361Z0009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储存管理，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募投项目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年产1.2万吨电子级氧化铜粉建设项目	17,914.03	17,914.0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23.50	4,223.50
3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5,299.35	5,299.35
4	补充流动资金（注1）	11,000.00	5,670.13
合计		38,436.88	33,107.01

注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费用全部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扣除，扣除发行费用5,296.85万元及募集资金差额33.02万元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5,670.13万元。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拟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